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通知情况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31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2.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于2022年1月17日在北京市通州区景盛中街17号鸿坤顺景总部公元A5栋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于2022年1月1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17日上午9:15至2022年1月17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志勇先生主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会议及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56人，代表股份132,872,3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1.3389%。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120,833,65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311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4人，代表股份12,038,64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273%。中小股东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4人，代表股份12,038,6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027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4人，代表股份12,038,6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0273%。无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情况。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2,337,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973%；反对53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02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1,503,5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551%；反对535,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444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马天宁、应晓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与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数知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七日